

#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经认真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过审议，我们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由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钱晋武

2022年10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慧明

2022年10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克来机电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张烽

2022年10月27日